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制定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2024 年行动方案”），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报告。

2024 年度，公司根据上述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在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公司亦持续加强各项费用管控，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升销售效率，并将资源聚焦于更具潜力的研发项目，2024 年度公司研发管线推进和产品商业化销售均取得积极进展。2025 年，为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全方位推动公司经营的持续优化与升级，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2025 年行动方案”或“本方案”）。

公司 2024 年行动方案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行动方案主要举措如下：

一、提升经营效率，加强合规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

公司具备完整的从创新药物的发现和开发、在全球范围内的临床研究、大规模生产到商业化的全产业链能力，旨在成为立足中国、布局全球的创新医药公司。公司在研产品管线覆盖五大治疗领域，包括恶性肿瘤、自身免疫系统疾病、慢性代谢类疾病、神经系统类疾病以及感染类疾病。截至本方案披露日，公司已有 4 款商业化药品（拓益[®]、君迈康[®]、民得维[®]以及君适达[®]），近 30 项在研药物处于临床试验阶段，超过 20 项在研药物处在临床前开发阶段。

2024 年度，公司临床研究效率持续提升，注册进程不断加速，其中拓益[®]联合贝伐珠单抗一线治疗肝细胞癌的新适应症从数据读出到上市申请获得 NMPA 受理仅 36 天。全年共开展 92 项临床研究，入组人数超过 2,100 人。公司产品期刊发表超过 145 篇，合计影响因子超过 1,200 分，相关国际大会报告超过 100 项，

其中口头报告 15 项。

2024 年度，公司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实现营业收入 19.48 亿元，同比增长 29.67%，主要由于商业化药品的销售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得益于公司商业化团队销售效率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特瑞普利单抗（商品名：拓益®）获批适应症及纳入国家医保目录适应症增加，2024 年拓益®于国内市场收入 15.01 亿元，同比增长约 66%。

在收入增长的同时，公司于 2024 年度持续加强各项费用管控。其中，2024 年度营业成本为 4.11 亿，在营业收入上涨的前提下同比下降 24.08%，特别是抗肿瘤类药物的单位成本下降，2024 年毛利率对比同期增加 6.32%。公司商业化团队通过管理优化，提升销售效率，助力拓益®国内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约 66%，销售费用仅同比增加 16.60%，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由 2023 年的 56.19%下降至 2024 年的 50.53%。研发方面，2024 年公司将资源聚焦于更具潜力的研发项目，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得益于以上良好的管控和措施，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大幅减少。

2025 年，公司将重点从加快临床开发、降低生产成本、提升销售效率等方面着手，继续提升经营效率，进一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研发方面，公司将加速推进产品管线在国内外市场的临床开发进度。截至本方案披露日，特瑞普利单抗已在中国内地获批 11 项适应症，在中国香港、美国、欧盟（包括欧盟全部 27 个成员国以及冰岛、挪威和列支敦士登）、印度、约旦、英国、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获得批准上市，并在全球多个国家或地区接受上市审评。公司将加快特瑞普利单抗在中国内地新适应症的获批和注册临床的数据读出，以及在海外更多国家和地区的获批。公司还将加快推进抗肿瘤抗 BTLA 单抗 tificemalimab（代号：TAB004/JS004）、抗 IL-17A 单抗（代号：JS005）、PD-1/VEGF 双特异性抗体（代号：JS207）等后期阶段管线的研发和上市申请等工作，并持续探索包括抗 Claudin18.2 ADC（代号：JS107）、PI3K- α 口服小分子抑制剂（代号：JS105）、CD20/CD3 双特异性抗体（代号：JS203）、抗 DKK1 单克隆抗体（代号：JS015）等产品在内的早期阶段管线，积极探索公司产品与化疗、单抗、ADC 等不同药物的联合探索，将更多产品和适应症尽快推进至三期注册临床阶段。上述产品中，JS207 一线治疗广泛期小细胞肺癌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的临床试验申请已于 2025 年 3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JS203 的关键注册临床试验、JS105 及 JS107 的 III 期临床试验预计将于 2025 年启动。

（二）生产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利用苏州吴江及上海临港两个自建生产基地的产能，提升药物发酵产能利用率、探索新型生产工艺以进一步在保证药品质量的前提下提高生产成本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等环节的监控，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还将关注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采取节能措施，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企业的竞争力。

（三）药品销售方面，公司将持续完善营销与商业化团队的建设与管理，通过优化团队结构、完善培训体系以及加强团队协作等措施，进一步提升销售效率，增加人均效能并降低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同时，随着特瑞普利单抗国际化进程加快，公司将与全球各地区的合作伙伴一起积极推动特瑞普利单抗在合作区域的上市申报进程，并积极探索更多适应症在部分地区上市的可能性，推动公司产品以更广阔的覆盖范围、更快的可及速度在全球市场造福患者。

（四）经营管理方面，2025 年，公司将继续以诚信合规作为公司经营的基本原则，坚持贯彻合规运营的企业文化，致力于建设高水平的合规体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医药行业的监管政策。在医药行业强监管的大背景之下，公司将继续打造“创新驱动、学术推广”的合规文化，优化“全流程辅导和监督”的合规体制，推动运营管理提质增效，促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持续提升治理运营、质量管理、风险管控等能力，完善公司新时代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强化公司质量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公司亦将持续推动落实降本增效，优化资源分配，进一步提高自身造血能力。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创新驱动，增强核心竞争力

在生物制药领域，创新是企业的生存命脉。公司一贯秉持“坚持创新驱动”的理念，积极探索前沿技术，组建专业科研团队。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包括创新研究院和临床研发部，致力于药物发现、工艺开发、临床前研究及临床试验全产业链研发工作。公司在美国马里兰、中国苏州和上海设立研发中心，采取分工合作模式，显著提高了研发效率和降低了研发成本。

2024 年度，公司重视人才培养，持续整合内外部的优质学习资源，为员工搭建适合不同类型需求的培训课程。同时，公司逐步完善晋升通道和政策，打通高绩效、高潜力员工的职业发展路径。为了提高研发效率，公司整合苏州吴江及上海张江各实验室成立创新研究院，集中资源、统一运营进行创新药物研发工作，以拓宽商业化布局，增强长期造血能力，公司的创新领域已持续扩展至包括小分子药物、多肽类药物、抗体药物偶联物（ADCs）、双特异性或多特异性抗体药物、双特异性抗体偶联药物、融合蛋白、核酸类药物等更多类型的药物研发，以及针对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的下一代创新疗法的探索。公司亦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确保公司的研发成果得到有效保护，2024 年新增专利 32 件，累计持有专利 175 件。专利覆盖新药蛋白结构、制备工艺、用途、制剂配方等，为公司产品提供充分的和长生命周期的专利保护。

2025 年，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继续提升创新能力：

（一）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打造创新型人才队伍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公司将围绕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有针对性地引进公司亟需的人才，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快人才成长步伐，解决制约公司发展的人才瓶颈，不断健全人才评价、培养、激励机制，建立一支知识型、创新型人才队伍，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强大智力保障。

（二）优化技术平台，推动自主研发创新

公司在临床研发方面拥有专业且经验丰富的团队，同时公司已建立了涵盖蛋白药物从早期研发到产业化的整个生命周期的完整技术体系，包括多个技术平台。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技术平台，在加快推进在研管线的研发进度及商业化进程的基础上，以大分子药物开发为主，继续对适合大分子药物开发的潜在靶点进行跟踪和探索性研究，开发新的在研药品，同时在其他领域投入适当资源进行全新药物靶点的探索和研发；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公司还将考虑通过许可引进等模式引入与公司管线有协调效应的产品管线，以始终处于研发创新药物的第一线。

（三）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自主创新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确保公司的研发成果得到有效保护。公司知识产权部门将重点关注激励创新、保护研发成果、避免侵权和妥

善处理应对可能的知识产权纠纷或诉讼。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加强研发项目立项前期对相关的国内外专利文献进行检索和分析、在研发过程中跟踪与监控研发活动中的知识产权，避免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将研发成果及时申请成专利或作为商业秘密保护。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将有助于激发创新，使公司形成充足的技术储备并得到有效保护，降低和避免知识产权侵权风险。2025年，公司计划申请超过30件国内外专利。

三、增加投资者回报

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是上市公司发展的应有之义。2024年，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通过实施回购方案增加投资者回报。2023年9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截至2024年9月，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815,87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828%，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883,207.7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5年，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进一步提升企业内生稳健增长，全力筑牢发展基础，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更好地为股东创造回报。此外，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践行“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在制度层面为市值管理工作开展提供指引和保障。公司将努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持续提高股东回报能力。

四、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上市以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对标优秀上市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治理体系。公司始终将规范治理视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2024年，公司持续完善“三会一层”治理架构，动态修订权责清单，确保决策科学性与透明度。董事会全年召开会议13次，截至2024年末，公司独立董事占比36%，女性董事占比29%，充分体现了治理的多元性与包容性。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2024年，公司根据《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

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以及 17 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合规文化建设，筑牢企业诚信根基，并把价值创造贯穿于公司治理和企业经营决策的全过程。公司将继续强化外部董事履职支撑保障，充分发挥外部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作用。切实提升董事会治理效能，提升决策效率和运作效果，助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修订情况、密切关注《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修订及发布，调整三会架构、及时更新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保障投资者权益。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新设立董事会合规委员会，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构建全面合规管理体系，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持续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此外，为满足上市公司内控合规要求，公司已制定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将依据 C-SOX（《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每年对公司层面及重大业务层面的风险进行全面评估，精准识别重大风险点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活动，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风险管理的科学性。

五、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专业性及透明度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开展信息披露业务，完善信息披露内控管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信息化流程，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过程管控，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2024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进行公司治理，荣获中国证券报“金信披奖”，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展的“沪市上市公司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获评最高等级 A 级。公司连续 7 年披露 ESG 报告或社会责任报告，截至 2024 年末，WIND ESG 评级 A 级。

公司建立了公开、透明、多层次的市场沟通机制，2024 年公司通过多元化渠道和丰富形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互动，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具体如下：

- 在上证 E 互动、上证路演中心等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超过 110 条，披露自愿公告 19 份，利用电话热线、投资者邮箱（info@junshipharma.com）、投资者专线等途径，积极与投资者互动。

- 通过券商策略会、路演、反路演、企业调研等形式，接待境内外及各类投资者，包括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超过 20 次。

- 举办“2024 年度走进上市公司”活动，邀请投资者现场调研临港生产基地，就研发、生产情况进行深入交流。

- 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 年度科创板制药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制药及生物制品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针对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 通过新媒体平台制作并传播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解读视频，2023 年度业绩长图、2024 年中期业绩长图及 2024 年各季度双语版业务进展回顾等共 6 次，方便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动态。

2025 年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继续加强与市场沟通：

- 公司将针对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与投资者展开交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方针，并听取投资者对公司的建议。

- 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平台召开不少于 3 次业绩说明会，举办或参加不少于 20 次投资者电话会、券商策略会、路演以及反路演、企业调研等各种形式的投资者沟通互动，覆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

- 继续通过自愿公告形式披露公司最新研发进展、业务合作、市场变化等信息，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电话热线等各种形式保障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

- 制作并在微信公众号定期发布中英版的季度业务回顾（Newsletter）、一图读懂、视频号、业绩新闻等内容，通过图文结合等方式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动态。

- 完善公司官网中的投资者关系专栏、微信公众号的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为投资者了解公司提供多渠道支持。

2025年，公司将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工作，不断优化完善与资本市场的沟通机制，更好更充分地发挥信息披露的窗口作用，夯实信息披露基础管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优化信息披露内容，在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的基础上，做到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致力于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六、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了密切沟通，2024年，公司组织时任董监高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组织机构举办的多场专题培训。公司董监高积极参与相关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意识。针对重要事项，积极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预沟通，确保相关方履行承诺，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

2025年公司将持续加强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跟踪上述相关方的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同时，公司将继续组织上述相关方参加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定期传递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其自律意识，共同推动公司实现规范运作。公司也将持续关注资本市场新规、监管趋势、投资者评价等信息，及时传递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全年不少于12次，保持与监管政策的紧密衔接，积极配合资本市场监管机制，根据投资者意见优化公司治理。

七、持续评估完善行动方案

2024年度，公司通过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经营效率得到提升，并保障和维护了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评估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继续专注主业，进一步完善公司经营，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稳健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八、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系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制定，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竞争、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